



校友組離校手續

1.請確認已通過註冊組畢審複審

2.再至校友入口填寫離校資料

3.加入NTUS臺灣體大校友社群網站

學校首頁-校友入口



NTUS臺灣體大校友
社群網站



1.註冊組畢審複審通過查詢：

學生入口→教務系統→學籍及畢審→離校→查詢學生離校資料→**畢審通過**→校友入口



查詢畫面

學年期：1082	狀態：全部
學制：全部	學院：全部
部別：全部	系所：全部
年級：全部	班級：全部
學號： <input type="text"/>	

清除 查詢

QUT1020_查詢學生離校資料

全選 取消全選 列印離校手續審核流程表

學年期	學號	姓名	系所班級	通過畢業資格複審	各系所	班級導師	各系所	進修教育中心	進修教育中心	課指組	課指組	軍輔組	體育室	原資中心	圖資處	圖資處	理科中心	衛保組	出納組	校友組	註冊組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1082		4B 學系	通過	通過	通過	通過	通過	通過	通過	通過	通過	通過	未審核	未審核	未審核	未審核	通過	通過	通過	未審核

【1】【每頁 20 筆，第 1 頁 共 1 頁 1 筆】

【1】【每頁 20 筆，第 1 頁 共 1 頁 1 筆】

1. 各位同學請注意：(1)通過學則規定畢業規定且審查通過及(2)離校手續系統各單位皆完成(註記通過)，才能持離校手續單及學生證到註冊組領取學位證書。
2. 畢業審查包括：(1)畢業學期修課成績皆已到齊。(2)修滿畢業應修科目及學分數。(3)各學期操行均及格。(4)通過各系自訂畢業條件。
3. 離校手續未通過者，請自治審查單位。

校園公告 ▾ 資訊服務 ▾

新一代校務資訊系統

新一代校務資訊系統(校友入口)

群組通訊系統(MAIL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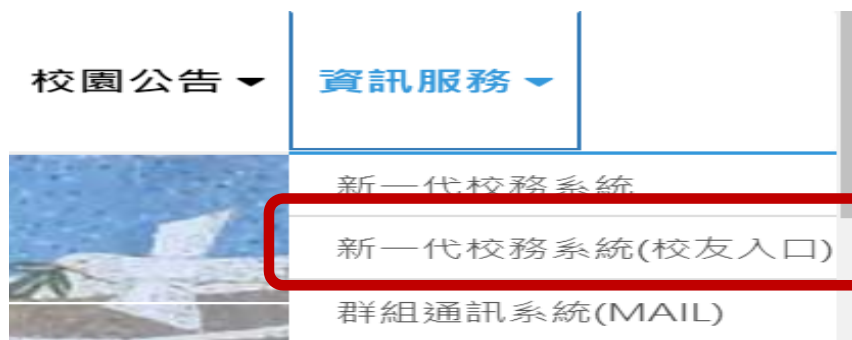
新一代校務資訊系統

校友登入 / Login

身分證字號

出生日期

2.校友入口填寫校友資料



A screenshot of the 'New Generation Administration System' login page. The page features a blue header with the text '新一代校務資訊系統' (New Generation Administration System) and a dark blue button labeled '校友登入 / Login'. Below the button, there are two input fields: '身分證字號' (ID Number) and '出生日期' (Date of Birth). A '登入' (Login) button is positioned below the '出生日期' field. The background of the page shows a mural of athletes in motion.

身分證欄位：第一個字母大寫/居留證號
出生日期：民國出生年月日880612

學務系統→校友管理→校友作業→維護個人資料
→個人資料同意書→點選【同意】→維護校友資料



新一代校務資訊系統

ANM1050_校友維護個人資料

查

- 顯示程式代碼
- 學務系統
 - 校友管理
 - 校友作業
 - 維護個人資料
- 回首頁
- 登出

個人資料同意書

親愛的校友您好：為提供校友良好的服務，請您協助維護正確的個人資料，國立使用您的資料。為遵循個人資料保護法(以下簡稱個資法)規定，並保障您的權益，理利用校友個人資料之目的、類別、期間及地區：(一) 本校在個資法與相關法令行校友服務(校友聯繫、校友活動等)及輔助校友會運作等相關業務，將處理利用別、生日、聯絡方式(電話、e-mail、地址、服務單位相關資訊)等。因資料庫管理書，將無法提供完善的校友服務。(三) 上述校友姓名、學籍、性別、聯絡方式等個人資料前會進行必要審核。(四) 本校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期間為即日起永久保存可能擴至其他地區。二、校友個人資料行使權利及維護更新：(一) 您可依個資法請求製給複製本。3. 請求補充或更正。4. 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或利用。5. 請求刪除上述之權利，請洽學務處校友暨就業服務組，本校將依個資法規定配合辦理。(二) 若修改內容涉及個人資料處理利用之目的、類別、期間及地區等，將另行取

不同意

同意



ANM1050_維護校友資料

戶籍與聯絡資料

任職資料

校友問題

1



2



3



存檔



ANM1050_維護校友資料

戶籍與聯絡資料

任職資料

校友問題

學號：

學生姓名：

【編輯畫面】戶籍與聯絡資料 - 編輯狀態

◎戶籍與聯絡資料

戶籍地址： 郵遞區號： 3+2郵遞區
請填寫完整地址

戶籍電話：
範例：02-27831234

現居地址 郵遞區號： 3+2郵遞區
*：外宿生請填寫目前居住地址

通訊地址： 郵遞區號： 3+2郵遞區
 同現居地址



ANM1050_維護校友資料

戶籍與聯絡資料

任職資料

校友問題

學號：

學生姓名：

【編輯畫面】基本資料 - 編輯狀態

任職企業：

任職企業單位/部門：

任職職務名稱：

任職地址： 郵遞區號：



ANM1050_維護校友資料

戶籍與聯絡資料

任職資料

校友問題

學號：

學生姓名：

【編輯畫面】基本資料 - 編輯狀態

校友問題

最常用的電子信箱*：

您平常與畢業母系是否有保持聯繫*：

您希望畢業母系如何與您保持聯繫(可複選)*：

是否願意接受就業服務*：

3.加入NTUS臺灣體大校友社群網站

NTUS臺灣體大校友
社群網站



如何線上辦理校友組的離校手續?(不須親自跑校友組蓋章)

1.註冊組畢審複審通過

遇有問題，請電分機2011、2008、2009、2031

註冊組畢審複審通過查詢：

學生入口→教務系統→學籍及畢審→離校
→查詢學生離校資料→畢審顯示【通過】

通過畢業資格複 審
通過

2.確認辦妥校友組離校規定

(**本階段請不要列印離校手續審核表，若已印出，只能重印或親自到校友組紙本核章)

1.請確認已通過註冊組畢審複審

2.再至校友入口填寫離校資料

3.加入NTUS臺灣體大校友社群網站

3.打電話給校友組，線上審核

04-22213108分機2096、2245、2089

(當有很多畢業生同時申辦時，將以到註冊組及來電先後順序辦理，敬請耐心等待)

校友組離校手續辦畢查詢：

學生入口→教務系統→學籍及畢審→離校
→查詢學生離校資料→校友組-通過

校友 組
通過

4.印出離校手續審核表

→審核情形即可顯示辦畢

109-1 學期 離校手續審核流程表

校友暨就業服 務組	登入新一代校務系統(校友入口)填寫畢業生資 料。(承辦分機#2096)
--------------	--

辦畢

Q&A

校友組離校手續

當你填寫**校友入口**資料及存檔成功並**加入社群網站**後

→請進辦公室核章

當你**無法登入**校友入口時

→請到**註冊組**確認

「畢業資格審查複審」通過了嗎？

當你手中還拿著

「畢業資格審查」或**「畢業學分審查」**單子時

→請先到**註冊組**辦理

如何線上辦理校友組的離校手續呢？

→你要在**印出離校流程表前**，完成內容後，請打電話至校友組線上審核。印出後將無法線上審查。

我有事不能親自前往，可以請他人代跑流程嗎？

→可以，請先下載**代辦委託書**並自行上網先完成內容，加快本組離校審核速度。

代辦離校手續

填妥代辦委託書→代辦人及申請人均須檢附身分證正反面影本

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 □申請各項證明文件代辦委託書^{105.12.版}

注意事項：

1. 代為辦理休學、退學、離校手續、領取畢業證書者，應檢附申請人之學生證正本。
2. 受託代辦人應附身分證正本供查驗。父母以外之監護人應附1個月內之戶籍謄本。

本人(姓名)_____，學號：_____，身分證字號：_____，

因_____原因，不克親自到校，特委託_____ (姓名)代為辦理下列事項：

代辦事項 (請勾選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休學手續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退學手續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離校手續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領取畢業證書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新生現場報到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新生保留入學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修業證明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在學證明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成績單申請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(請說明)_____ (申請畢業證明書者請填寫另外之委託書)			

下方為委託人及受託人之身分證影本無誤，如有不實願負一切法律責任。

此致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

申請人本人簽章：_____ □□ _____

受託代辦人簽章：_____ □□ _____

受託代辦人電話：_____ □□ _____

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身分證影本黏貼處

身分證影本黏貼處

申請人身分證影本 正面	申請人身分證影本 背面
代辦人身分證影本 正面	代辦人身分證影本 背面

教育部畢業生流向追蹤調查

畢業一年

111
年

畢業三年

113
年

畢業五年

115
年

110年畢業生 (109學年度上下學期畢業生) 流向追蹤調查

各系將於下列時間通知各位畢業生填寫問卷

畢業一年：111年

畢業三年：113年

畢業五年：115年

時間：當年9月1日至10月31日

如有接獲學校通知，請配合上網填寫問卷或接受工讀生訪問。

備註：109學年度畢業生，學則校定畢業證書核發日期109-1學期為110年1月，109-2學期為110年6月

校友組統一審查時間

一、請多利用線上審查離校

1.本組於註冊組公告離校手續期間每日兩次線上審核。

2.如有特殊急件，請來電告知。

二、紙本離校手續

請親自(或委託)到本組洽辦，地點如右圖所示。

暑假/寒假服務時間

每周一至周四

上午 08:30~12:00

下午 13:30~17:00

實際上班日以學校官網公告為準

服務電話

學校總機(04-22213108)

分機2096、2245、2089

